



儒林外史

精校精注卧闲草堂本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儒林外史：精校精注卧闲草堂本/(清)吴敬梓著；  
李汉秋校点；杜维沫注释。—北京：中华书局，1998  
(中华版古典小说宝库)  
ISBN 7-101-01843-2

I. 儒… II. ①吴… ②李… ③杜… III. ①章回小说-中国-清代②长篇小说-中国-清代③古典小说-中国-清代 IV. I242.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8)第 08463 号

责任编辑：王秀梅

儒林外史  
(全二册)  
〔清〕吴敬梓著  
李汉秋校点 杜维沫注释  
中华书局出版发行  
(北京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100073)  
北京市白帆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1/32 · 201·2 印张 · 428 千字  
1999 年 11 月第 1 版 1999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 册 定价：32.00 元  
ISBN 7-101-01843-2/I · 305

## 前　　言

李　汉　秋

世界文学史上不乏同一时期出现双峰并峙的壮观，犹如唐代诗坛上的李白和杜甫、俄国小说史上的果戈理和托尔斯泰，十八世纪中叶吴敬梓的《儒林外史》和曹雪芹的《红楼梦》也交相辉映，成为我国小说史上并峙的双峰。

### —

吴敬梓（公元 1701—1754 年），字敏轩，一字文木，安徽全椒人，出身官僚地主家庭，祖辈显达，家门鼎盛。23 岁时，父亲吴霖起（或说是嗣父）度过八年苜蓿生涯后，终为恶浊的封建官场所不容，抑郁而死。这给青年吴敬梓留下深刻印象：正直知识分子难有作为。此后他独当门户，种种矛盾丛集一身。他从近亲的侵夺祖产，窥见宗法家庭的黑暗、伦理道德的沦丧、人情世态的炎凉。年轻人单纯而和谐的精神状态被打破了，不满和愤慨采取极端的形态表现出来：你们视财如命，我就挥金如土；你们虚伪狡诈，我就任达放诞。表面看来他出入秦淮，一派纨绔习气；骨子里却充满愤激，有着一股由对丑恶现实的强烈愤恨而反激出来的叛逆情绪。随后几年，祖遗财产随着叛逆情绪的增长而加速散尽，封建势力跟他的冲突越来越尖锐，甚至把他视作败家子弟的代表而加以防范排斥。但他决不妥协，33 岁时怀着“逝将去汝”的决绝情怀，愤然离开故土，宣

## 前　　言

告了同封建家庭的分袂。在《儒林外史》的严贡生谋夺弟产、五河县势利熏心等篇章里，可以看到他对县城里地主阶级头面人物的切齿痛恨。

从全椒移家南京，生活向他敞开广阔的天地。一方面，他“田庐尽卖”，经济境况日益恶化，社会地位随之下降。在由富贵跌落到贫困的逆境里，他备尝了人情冷暖、世态炎凉，对社会的不平、政教的黑暗有了更深切的感受；也更多地体会到贫穷的痛苦，更能同情人民的疾苦。这在《儒林外史》中有所反映。另一方面，在南京、扬州一带，他广泛交接四方文士，与时代先进思潮的联系比较明显。他的“至契”程廷祚（《儒林外史》里庄绍光的生活原型），是颜（元）李（塨）学派在南方的重要代表人物，公元1720年李塨南游金陵，程廷祚屡次过从问学，当时理学家骂他们“共诋程朱”，视为异端。颜李学派提倡礼乐兵农，主张培养博学而重实践的“通儒”，这也成为《儒林外史》提倡的正面理想。清初进步思想家多异口同声地反对八股科举，并通过解经表现了“以复古求解放”的思想倾向。吴敬梓也“独嫉时文士如仇”，并把“治经”当作“人生立命处”，通过撰著《诗说》寄寓自己的思想和见解。但又像他前后的一些进步思想家一样，他还难以摆脱儒家思想的传统，正统儒家的礼乐仁政、文行出处等观念还被作为《儒林外史》政治理念的基础。

吴敬梓目光犀利，涉世越深，忧愤越深广。解剖的利刃由家族移向社会，焦虑的范围由个人命运扩至士林厄运，逐渐对朝廷功令、社会秩序、统治政策日益不满。“出”“处”的抉择是对现实政治根本态度的表现，吴敬梓的抗拒态度是日益鲜明的。1736年他没有应荐到北京参加博学鸿词科的廷试，其中虽有身体不适的客观原因，但联系他本人前后的行动和《文木山房集》中的诗词作品来

看，在思想上他是有辞征辟的主观原因的，正因此，在《儒林外史》中他能以赞赏的笔调描写杜少卿装病辞征辟。他的近亲和知交金兆燕在其《棕亭诗钞》里概括他的风操云：“丈夫抱经术，进退触藩羝。于世既不用，穷饿乃其宜。何堪伍群小，颠倒肆诋欺！”（《甲戌仲冬送吴文木先生旅榇于扬州城外登舟归金陵》）。又记述当公元1751年乾隆南巡举行征诏，许多人迎銮献诗的时候，吴敬梓却像卓诡不伦的东汉狂士向栩一样，企脚高卧，不瞅不睬（《寄吴文木先生》）。中年以后的吴敬梓不仅是以恣情任性的个人生活情调与封建世俗相抵牾，而且已经发展到在政治态度上与统治者离心离德。

忧愤可以抑而为沉默郁闷，也可以激而为狂放纵恣。以阮籍、嵇康为代表的魏晋风度，就是后一趋向的突出代表。吴敬梓景仰他们，仿效他们，与此同时也接受了道家思想的影响。他狂狷而豁达，以白眼睥睨群小，以嬉笑轻蔑流俗。前引金兆燕送吴敬梓旅榇的诗说：“先生豁达人，嗜糟而啜醨。小事聊糊涂，大度乃滑稽。”这样的气质和禀赋，正是《儒林外史》作者吴敬梓的艺术个性。据考证，他从十八世纪三十年代就开始这部小说的创作，至迟在1749年秋已基本成书，他的好友程晋芳已经看到，在《勉行堂诗集·怀人诗》里作了记述。这部巨著。既是他一生心血的结晶，也是反映他探索前进的一面镜子。直到1754年病逝扬州前，他都在不断修改，不断寻求帮助付刻。

《儒林外史》的初刻本，据金和《儒林外史跋》说，是金兆燕在扬州刊刻的。可惜迄今从未发现有金刻标记的本子。今见最早刻本是1803年（嘉庆八年）卧闲草堂的巾箱本（简称卧本），共十六册，五十六回。卷首有闲斋老人的序，有人疑闲斋老人即吴敬梓，未有确证。作序的时间署乾隆元年（1736年），也有人疑其为假托的年

## 前　　言

代。这种卧本很可能就是《儒林外史》金刻本的复印本，同时又是其后各种版本的祖本，无疑是现存最重要的《儒林外史》版本。

卧本绝大多数章回之后有回末总评（简称卧评），共逾万言，是对《儒林外史》的最早也最重要的系统评论，在清代被当作这部小说的一个组成部分加以沿印、评点。卧评是否沿自金兆燕的初刻本，过去认为不可能，因为金和说初刻本是金兆燕“官扬州府教授时梓以行世”的，金兆燕官扬州府教授是 1768 至 1779 年，而卧评第三十回提到的《燕兰小谱》一书刊于 1785 年，在金兆燕刻书之后。今考金兆燕 1781 年因病辞官由北京南下，仍然“侨居邗上”，一直在扬州“卧闲”，1789 年或稍后才去世，不能排除他于 1785 至 1789 年间在扬州刊刻《儒林外史》的可能性。金和写《儒林外史跋》已是 1869 年，相隔已三代，他的《跋》所记吴敬梓其他事也常有不准确或错误之处，他只模糊知道金兆燕曾官扬州府学教授，想当然刻书是在为官时。殊不知作为学官去刊刻当时被视为“小道”的稗官小说，远不如“卧闲”时去刊刻的可能性为大。如果我们的推论在理，卧评和卧本一样，很可能就保持着金兆燕初刻本的面目。

从卧评内容看，评者颇谙吴敬梓的创作思想，也很熟悉扬州习俗。例如第二十二回评语，以“扬郡风俗”说明王义安戴方巾无足怪，第二十八回评语引“扬州乐府”说明盐商的生活，等等，看来此评者是久居扬州的吴敬梓亲朋，金兆燕是可能性最大的一个。考金兆燕 1718 年生，是吴敬梓的堂表兄兼连襟金策之子，又是吴敬梓长子吴烺的儿女亲家，1745 年曾随金策（《儒林外史》中余大先生的原型）到休宁县学训导任所，亲自闻见徽州秀才汪治闻之女绝食殉夫的事，后来吴敬梓把它作为素材写为《儒林外史》第四十八回《徽州府烈妇殉夫》。金兆燕很快就由休宁再到扬州，为扬州盐运使

卢见曾幕僚，与晚年的吴敬梓在扬州“昕夕相过从，风雨无愆期”，关系极为亲密。他的《寄吴文木先生》、《甲戌仲冬送吴文木先生旅榇于扬州城外登舟归金陵》等诗，记吴敬梓在扬州的生活情状和临终情形，写得情真意切，他对《儒林外史》的了解亦必非外人可比。他“矜尚风雅”，作有《旗亭记》、《婴儿幻》传奇二种，后者演《西游记》玄奘过火焰山事，可见喜欢小说和戏曲。他既刊刻《儒林外史》，同时主持评点，也是顺理成章的事。

卧评确有许多精辟见解。评者以其特有的优势，对《儒林外史》的主题思想和现实意义作了切中肯綮的阐发，为其后的评点者、研究者所广泛接受，在我国文学理论发展史上写下精彩的一页。

## 二

如何准确地表述《儒林外史》的描写对象？程晋芳说它“穷极文士情态”（《文木先生传》）；鲁迅说它“机锋所向，尤在士林”（《中国小说史略》）。鲁迅不用现成的“儒林”，而用“士林”，下笔很有斟酌。把《儒林外史》的描写对象定位在士林，就有利于克服近几十年来研究的局限，即过多地把视野拘囿在狭义的儒林和儒家思想范围内。因而有利于我们从士文化的角度全面开掘这部文化小说的深含意蕴。

儒家和道家是中国传统思想的两大支柱，在汉以后的中国文化中起主导作用。儒家以经世致用为主色，道家以自然、超脱为旨归。儒家重视“人伦”，强调个人对社会的义务，主张在社会中确立个体的价值；道家重视个人的自由，以逍遥无为作为人生理想，主张在超轶社会中确定个体的价值。表面上彼此相悖对立，实际上却

## 前　　言

又互相补充协调。在孔孟、老庄思想熏陶下形成的士，总是在出仕和退隐中实现着对社会的参与和超越，故凡深入士人灵魂的人物描写，都必然涉及儒、道两家的思想。

与儒、道思想渊源相对应，士林中有儒士和名士两大支。以士林为描写中心的《儒林外史》，不仅写了儒士，而且写了大量名士，而其中心问题是功名富贵。对待功名富贵的态度，是士大夫人格品行的试金石。《儒林外史》以对待功名富贵和文行出处的态度为中心，在小说深层建构起一个褒贬对比的结构框架。作者贬抑的假儒士和假名士，褒扬的真儒士和真名士，分居于对比结构的两侧，虽不直接构成冲突，却构成鲜明的对照。

儒士指崇信儒家学说的士人。作为中国封建社会文化主流的儒家学说，讲的是一套治国安民的道理。从主体意识方面说，人伦道德是其核心；从社会效应方面说，经世致用是其主线。综合起来就是内修圣德，外行王道，概括为“内圣外王”。经世是儒家不同于道家、佛家的主色，讲人伦道德如果抽去了经世这个目的，那就不是纯粹的儒士；但经世如果离开了人伦道德这个核心，那就失去儒士的真义。

明清统治者制定了以八股文取士的科举制度，以八股出仕，成为讲经世的儒士争相奔竞的“正途”。伴随出仕做官的是许多实际利益，概括地说就是功名富贵。这就使儒士的出仕经世有了许多个人的功利因素和目的。追求功名富贵，一旦失去“文行出处”的原则，那么“儒”就变了味。吴敬梓以犀利的笔锋揭破那些打着儒家纲常伦理仁义道德旗号，实际上弃道嗜势、忘义贪利、寡廉鲜耻的假儒，对道德沦丧的严贡生、王德、王仁等劣绅，对王惠、汤奉等贪官，投以严冷辛辣的讥笑。他以满怀悲悯的含泪的笑，揭示儒林文化心

## 前　　言

理结构中积淀最深的一些腐烂毒素如何在八股科举制下恶性发作,把周进、范进、马二那样本来还保留着淳良天性的清寒儒士,簸弄得神魂颠倒,失去儒士正常的天性,使他们既没有“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理想抱负,又没有承担提倡礼乐仁义的责任意识,更没有“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的志士情怀,变成唯八股是窥、唯功名是求的猥琐颟顸、麻木病态的陋儒。

穷塾师周进在八股科举制设置的童生——秀才——举人——进士的阶梯上,爬到六十多岁还是个老童生。但他把科举制度看得十分神圣,决不敢亵渎这个制度和它所规定的尊卑等级,他自己还迂执地幻想着爬上那个受尊宠的位置上去。几十次的科场失败,造成他浓厚的自卑感,森严的等级制度,养成他自轻自贱、逆来顺受的麻木心理,不仅精神上要受到无穷的折磨,而且最终连塾师的饭碗也保不住,“在家日食艰难”,走到了山穷水尽的末路。当他来到贡院,见到因为自己不是秀才而无权沾边的号板时,不禁万感俱发,“长叹一声,一头撞在号板上,直僵僵不省人事”。被灌醒后,又连续猛撞号板,“满地打滚”,嚎啕痛哭,“直哭到口里吐出鲜血来”。长久郁结在他心头的辛酸、苦楚、屈辱和绝望之情,此时像冲破堤坝的洪水倾泻出来,一发而不可收。通过撞号板这一不寻常的举动,作家把犀利的笔锋一直伸进人物灵魂的最深处,以震撼人心的艺术力量显示出:沉溺于八股举业、一味热衷于功名富贵而失去人格追求和精神超拔的儒士,会变得何等可悲可笑,可怜可叹!

范进中举前境遇与周进相似,饱尝了科举重轭下落第文士的辛酸苦楚。出榜那日,家里断炊,他抱着仅有的一只生蛋的母鸡在集上卖,邻居找来报喜,他却怎么也不肯相信,反而恳求“高邻”饶过他,不要再拿他寻开心。但他万万没料到自己真的中了,一看到

## 前　　言

报帖，他笑了一声道：“噫！好了！我中了！”说着，往后一跤跌倒，牙关咬紧，不省人事。他的脆弱的神经经不起这强烈的震动而失去平衡，终于发了疯。范进中了举，一向轻贱他、在精神上对他拳椎脚踢的岳父胡屠户，立即就改口称他“贤婿老爷”，百般恭维逢迎。真是鲤鱼跳龙门一步登天，房子、田产、金银、奴仆，不招自来。

周进、范进的每一根神经都被科举功名所牵动：一个因科场僵蹇，深感绝望，撞号板大哭，寻死觅活；一个因科场侥幸，喜出望外，见报帖大笑，发疯发狂。二者互相衔接，构成一个互补的结构系统。吴敬梓着力刻画了他们灵魂的空虚朽陋，但批判矛头始终是指向造成士品堕落的社会和制度。在描绘喜剧性形象时，揭示出了悲剧性的社会本质，从而使喜剧性和悲剧性互相渗透、互相融合。这种对于可悲的人间喜剧的嘲笑，饱含着对于士林堕落所感到的痛苦和悲哀，在笑影后面闪动着滚烫的热泪。这构成《儒林外史》的基调。

写“二进”，写足了八股科名和势利风气对寒士的煎迫；写马二，则写足了八股举业对士子思维感受能力的斫伤和蔽锢。马二先生是八股制艺的虔诚信徒，即使几十年科场不利也毫无怨尤之心，把通过举业做官看作唯一正途。他由衷地赞美八股取士“是极好的法则”，拿着一篇根本称不上文章的八股文可以摇头晃脑地“讲了许多虚实反正，吞吐含蓄之法”，以为这就是做学问的真谛。他开口《孝经》、闭口“曾子”，满脑子尽是“中了举人、进士，即刻就荣宗耀祖”，“显亲扬名才是大孝”之类的朝廷功令和圣贤语录，再也没有给自己留下思考的空隙。他批八股文，“总是采取《语类》、《或问》上的精语”，著书就“著《春秋》”，读史就读《纲鉴》。他解《诗经》，只知道遵照官定的举业读本《永乐大全》；他赞叹风景，只知道引用《中

庸》里“载华岳而不重”之类的句子，别无语汇。语言是思想的家园，圣贤书把他的语言都限定得僵死了，他哪里还有自己？结果弄得连李清照是何许人都不知道。“马二先生游西湖”更活现出一付颟顸酸腐的面目。

吴敬梓用准确而客观的白描，按现实生活本来的样子来写马二，不仅写出他的庸俗迂腐，还写出他所蕴含未泯的人性温馨。对匡超人，虽萍水相逢，而真心实意地劝勉、援助。对蘧公孙，虽是初交，却不惜罄囊为之销赃弭祸。对洪憨仙，明知受骗，仍捐资为之装殓、送殡。真不愧是“有意气，有肝胆”的“正人君子”。作者透过他忠厚诚笃的君子风，捕捉到了愚昧朽拙的迂腐气，表现出一个被八股制度戕害的活生生的生灵。

中毒而又毒人，更明显的例子是迂儒王玉辉。这个年逾六旬的穷秀才，除举业而外用毕生精力写三部书，其中最重要的一部是“礼书”，“教子弟们自幼习学”。他真诚地相信殉夫“是青史上留名的事”，因而鼓励三女儿绝食殉夫。当他得知女儿死讯时，竟说：“他这死的好，只怕我将来不能像他这一个好题目死哩！”因仰天大笑道：“死的好！死的好！”但当绅衿们摆宴庆贺他女儿“为伦纪生色”时，他却“转觉心伤，辞了不肯来”，并时常“悲悼女儿，凄凄惶惶”。他笃信礼教，以礼责人，也自觉以礼律己，至虔至诚，结果成了中毒最深受害最烈的牺牲品！吴敬梓揭示了理学教条如何驱使善良的王玉辉做出残忍的事，从而表现了他对宋明以来桎梏人性的理学是有所不满的。这就在他的思想上，为力图超脱人间束缚的道家开启了一条缝隙。

### 三

针砭了形形色色的假儒、陋儒、迂儒，与之相对照，吴敬梓描绘了一批真儒贤人。

儒家并不像道家那样绝对否定功名富贵，而认为“士志于道”，以道自任。这样，在出仕的问题上，所当考虑的应是道的得失，而不是个人的利害，即所谓“忧道不忧贫”。儒家愿意接受“以其道得之”的富贵。孔子说：

天下有道则见，无道则隐。邦有道贫且贱焉，耻也；邦无道，富且贵焉，耻也。（《论语·泰伯》）

讲究出处之道成为正统儒家最基本的政治伦理原则，成为“真儒”立身行事的准则和操守，如果舍弃原则一味去追求功名富贵，那就成为假儒。“道”的内涵是什么？其核心是仁义。《孟子·尽心上》说：

王子垫问曰：“士何事？”孟子曰：“尚志。”曰：“何谓尚志？”曰：“仁义而已矣。……”

很有意思，仿佛特地设计一个人物体现真儒的出处之道，《儒林外史》写了一个“姓庄名尚志，字绍光”的贤人。

《儒林外史》第三十四和三十五回集中写“圣天子求贤问道”举行征辟大典，庄尚志膺荐朝见，结果“辞爵还家”。第三十四回结语道：“朝廷有道，修大礼以尊贤；儒者爱身，遇高官而不受。”这实是理解这两回文字和庄绍光形象的钥匙。乍一看，这结语是对朝廷的颂辞，联系起来一推敲，真是“皮里阳秋”。既然朝廷有道尊贤，此正儒者“贫且贱焉耻也”，应当出仕兼济天下之秋，何故庄尚志却要辞高官而趋隐遁？这种“爱身”，是只有在“邦无道”之时，儒者才采取

的洁身自爱、不与朝廷同流合污的呀！作者写庄尚志辞征辟，由于其矛头是直指最高当局的，在“避席畏闻文字狱”的时代，吴敬梓不得不隐而不露地闪烁其词，甚至用象征手法和反语暗含讥讽。

且看庄绍光应征召到朝廷时，皇帝和权臣太保公的一系列表演：皇帝又是用“传胪的仪制”举行朝见大典，又是便殿召见亲自垂询，“特赐禁中乘马”，真是求贤若渴，旷典殊恩！这引起权臣太保公的重视，传语庄绍光：“欲收之门墙，以为桃李。”谁都知道这是朝中权臣拉帮结派的重要方式，“竞进”之徒卖身投靠惟恐不及；但庄征君却断然拒绝权臣的招致。他明知这一拒绝无异断送自己的仕宦前程，他还是毫不犹豫地这么做了，他不能容忍鳌头顶心的蝎子，决不与臧仓小人为伍，并由此悟出：“看来我道不行了！”话说得很含蓄、冷静，分量却很重。对于坚持出处操守的真儒，已别无选择，只有“恳求恩赐还山”了。回到南京，辞却官场的拜往周旋，连夜搬到玄武湖，躲到这块钦赐的与世隔绝的世外桃源里去，一边同娘子凭栏看水饮酒，一边读杜少卿写的《诗说》。至此，这位真儒已走到了儒士与名士的交界线上，怪不得他与名士杜少卿互相引为知己。“穷则独善其身，达则兼济天下”，一些士大夫正是从儒家的这条“独善”之路，找到了通往道家思想之门，在按照儒学出仕而受到挫折的时候，往往转向道家，以道家的处世哲学作补充，寻求一种解脱。儒和道就这样由对立走向了互补，相反而又相成。吴敬梓还让庄绍光保持着“处则不失为真儒”的完整性，只不过走到名士的篱笆跟前就止了步，让道家的思想血液另流淌到真名士的形象里。

儒家政治思想的核心，与仁义相联系的是礼治。孔子将礼说成仁的外在体现，又把礼乐作为一对互为依存的范畴来倡导。制礼作乐是儒士的本份。迟衡山典型地体现了儒士的这种职能。当儒家

## 前　　言

的理想已被假儒高翰林认为只能充当修饰文章的“词藻”、不能当真的时候，迟衡山仍然迂执地以制礼作乐为己任。他不满意“而今读书的朋友，只不过讲个举业，若会做两句诗赋，就算雅极的了，放着经史上礼、乐、兵、农的事全然不问”。他标举的“礼乐兵农”，成为《儒林外史》中真儒的政治理想。迟衡山说，朱元璋“定了天下，大功不差似汤武，却全然不曾制礼作乐。”庄绍光朝见时，小说通过皇帝之口，也把“士大夫亦未见能行礼乐”作为当世的两大不足之一。在礼乐式微之时，迟衡山秉承儒家的正统，为往圣兴继绝学。他决计弘扬泰伯精神，他说：

我们这南京，古今第一个贤人是吴泰伯，却并不曾有个专祠。……要约些朋友，各捐几何，盖一所泰伯祠，春秋两仲，用古礼古乐致祭。借此大家习学礼乐，成就出些人才，也可助一助政教。（第三十三回）

习学礼乐、成就人才、俾助政教，体现了儒家内修圣德、外行王道的思想轨迹。

虞博士被旧时评点家称为“书中第一人”。杜少卿说：“他襟怀冲淡，上而伯夷、柳下惠，下而陶靖节一流人物。”吴敬梓以非常平实的笔调毫不张皇地叙写虞博士平凡得不能再平凡的经历，用的都是极简短的陈述句：“就进了学”，“就娶了亲”，“就去到馆”，“又过了两年”，“又过了三年”。笔调与人物性情一致，一派顺乎自然的气韵。《庄子·德充符》说，人的内心应保持虚静安宁，将“死生存亡，穷达贫富”等看作是人力所不能左右的必然命运，将它们置诸度外，从而保持知命乐天的安祥自足。虞博士就近乎是。他坐馆挣钱，养家糊口；没馆坐了，也不慌，多挣点钱，也不喜。中了进士，别的年岁偏大的人都少报年纪，只有他写的是实在年庚五十岁，因此

而被放了闲官，他也心安理得。尤资深劝他求人举荐征辟，然后再辞征辟，以自高身价。他回答：求人举荐已是没品行，等荐了再辞，那么“求他荐不是真心，辞官又不是真心，这叫做甚么”。一秉真淳，光明正大。他不追慕做官，不以科名介怀，只把科名为官作为谋生的手段；他“天怀淡定”，自然浑雅，独立自足，和谐祥穆。他努力不为外物所役，而获得在超脱基础上的精神愉悦，这已经很接近于道家的人生态度了。

## 四

在《儒林外史》中，吴敬梓褒扬的人物分别从不同的角度来反照功名富贵场中的狼奔豕突：如果说，庄绍光讲究出处之道，迟衡山以制礼作乐为使命，虞博士追求恬淡自守、顺乎自然，那么，一批真名士形象的出现则显示出对功名富贵更加超脱的态度。

名士产生得很早。《礼记·乐令》：“聘名士，礼贤者。”〔疏〕：“名士者，谓其德行贞纯、道术通明、王者不得臣，而隐居不在位者也。”汉代实行察举制度，由“乡举里选”荐举选拔官吏，标榜以德行为标准，“荐举征辟，必采名誉，故凡可以得名者必全力赴之”（赵翼《廿二史札记》卷五“东汉尚名节”条）。与之相配合的有所谓“清议”，博得众人的赞许，获得社会声誉，就是进身的阶梯、做官的捷径，于是好名之风大盛，大批名士应运而生。“扬名养誉”唯名是求者既多，“纯盗虚名”的假名士也就层出不穷。

隋唐以降，察举、荐举、征辟等办法一直与科举制度相辅而行。清朝统治者更是兼容并收，例如，清代把汉代的孝廉和贤良方正两科合并为孝廉方正科，雍正元年（公元1723年）诏令各级地方机构进行荐举，赐六品服备用，以后每遇皇帝即位就荐举一次。汉代中

## 前　　言

中央和地方的高级官吏可以直接“征辟”名士充任，清代也沿例经常实行征辟，《儒林外史》里的庄绍光就是应征辟的“征君”。汉代开始设置临时性的制科，宋高宗以后设博学宏词科，清代也沿设。康熙十八年（公元 1679 年）、乾隆元年（公元 1736 年）曾两次举行鸿博，网罗和笼络有声誉的学者、名士，吴敬梓自己乾隆元年就受到荐举，他把这种经历写进杜少卿形象里。就在八股科举制度中，也有贡举、经明行修、优行等含有荐举因素的名目，匡超人被温州学政“题了优行，贡入太学”，马二也被学道保题了优行，万中书羡慕地说：“这一进京，倒是个功名的捷径。”可见以名取士这条路，即使在实行八股取士的清代，也没有中断过。这就为形形色色的名士提供了夤缘的阶梯，也刺激和诱发了五花八门的假名士的出现，他们装腔作势，呼朋引类，沿着名士这条“终南捷径”，谋求“异路功名”，高则可以平步青云，为官作宦，低则可以依附权门，充幕客，当帮闲。吴敬梓描写了一批又一批假名士群体：以娄三、娄四公子为盟主的湖州莺脰湖名士，以赵雪斋为旗帜的杭州西湖斗方名士，以杜慎卿为班头的南京莫愁湖“定梨园榜的名士”……作者揭露他们自鸣风雅的外表，嘲笑他们的庸俗无卿与恬不知耻。

吴敬梓欣慕的是真名士，其思想渊源可以追溯到老庄道家。张岱年先生说“道学是隐士之学”（《张岱年全集》6 卷 499 页）。道家向往的“自然”是一种超功利的境界，认为人如果能超出于利害得失之上，就能保持自己人格的自由，不为外物所役，观玩于众妙之门，逍遥于万物之上，在超脱的基础上获得精神的自由和愉悦。道家的这种人生态度，对于入世的儒士，常常是精神上的一种调节和补充，而对于名士，则是一种基本的人生态度。

随着汉末社会的巨大变动，魏晋时儒学的独尊地位发生动摇，

阮籍、嵇康等魏晋名士，发挥老庄崇尚自然的思想抗击名教，“指礼法为流俗，目纵诞以清高”（《晋书·儒林传序》），形成一种特有的名士风范，人称“魏晋风度”。吴敬梓倾慕阮籍、嵇康等魏晋名士，移家南京时自比“阮籍之哭穷途，肆彼猖狂”（《移家赋》）；搬进秦淮水亭，写《买陂塘》词说：“身将隐矣，召阮籍嵇康，披襟箕踞，把酒共沉醉。”与吴蒙泉（虞博士的原型）联句时又想起阮步兵“佯狂忆步兵”（见吴蒙泉《会心草堂集》）。一直到临死前一二年，在题咏金陵凤凰台时，他想到的还是“凤凰台以李白之诗而名”，“台下有阮籍墓”，“后先两酒人，千秋动欣慕”（《金陵景物图诗》），真可谓拳拳服膺，终生不已。魏晋风度的影响渗透在他的人格和作品中，特别集中体现在以他自己为原型的杜少卿形象里。

杜少卿作为真名士，“是自古及今难得的一个奇人”（迟衡山语），他鄙弃琐屑的世务和外在的功名富贵，讲求超逸的风貌、内在的才性，表现出纵心肆志、恣情任性的意趣，反映了个体人格的觉醒和追求。

吴敬梓把“钱财散尽”作为杜少卿“平居豪举”之一端。他清高脱俗，遗落物务，既不藉藉于富贵，也不戚戚于贫贱，家财散尽后，布衣蔬食，心里淡然，安于山川朋友之乐，这是一种不为外物所囿的超拔和逍遙，符合道家追求的人生境界。

他在纵心肆志、恣情任性的魏晋风度表现形态里，注入更多个性解放的自由思想成分。一般文士把膺荐举、受征辟当作最高荣誉，他却坚决谢绝李巡抚的荐举和征辟，理由是“麋鹿之性，草野惯了”。想方设法辞掉“爵禄之縻”后，他高兴地说，从此要“逍遙自在，做些自己的事”——这简直可以视为杜少卿追求精神自由的宣言。他妻子问他：为什么装病不去做官？他道：“你好呆！放着南京这样